

梅州市民政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加强领导,健全机制。我局班子成员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和文件精神,落实部署有关工作。一是进一步调整完善领导小组,明确具体指导、协调和组织实行政务公开工作,促进工作顺利开展。二是落实信息公开管理责任制,指定一名副局长分管,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分解到单位业务科室。此外,我局还加强与市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的沟通联系,指导我局日常信息公开工作。

(二) 完善制度,严格把关。今年来,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执行信息审核发布制度和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办事程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以完善制度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发展,以严格把关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对外发布上网信息必须填写《梅州市民政局网站(微博)信息公开审批表》,逐级把关,领导审

定，确保发布到网站上的内容不出现偏差。到目前为止，我局范围内未发生一起网络信息泄密事故。

（三）立足本职，突出重点。我局围绕“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今年来突出民政系统基本情况、重要工作、规范性文件等方面的内容向社会公开：一是发布本单位领导工作分工、机构设置、科室职责、直属单位职责、联系方式等信息。二是发布（转载）与民政部门相关的行政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解读信息。三是发布本单位社会救助信息、养老机构基本信息、殡葬管理信息、婚姻登记管理信息、残障人福利、公益慈善事业建设等民政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四是发布本单位及直属单位人事任免等相关人事信息情况。五是发布本单位财政预算、决算报告等信息。

截至 2020 年底，我局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无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没有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费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规范信息公开程序，严把信息公开保密关，做好信息公开报告等。一年来，在市政府政务公开信息目录系统公开发布各类信息共 198 条，在局网站发布民政工作动态信息 152 条、主动

公开信息（含通知公告）548 条；新浪微博发布（含转载）信息 293 条；在《梅州日报》《掌上梅州》共刊登 71 篇信息。

2020 年我局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2 件（主办 1 件、会办 1 件），政协委员提案 10 件（主办承办 8 件，分办 2 件），其中《关于加大社工培养力度的建议》（JY20200032）列为市人大重点建议，我局是主办单位；《关于依托市中医医院医疗资源在原市财贸学校地块规划建设医养结合试点的建议》（JY20200048）列为人大重点建议，我局是会办单位。今年已全部答复提案人，提案人表示满意。

2020 年 9 月 15 日上午，我局局长王健同志作客梅州电台新闻台“行风热线”直播室，就有关我市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社会组织、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慈善社工等方面的问题与广大市民进行沟通、交流，接受广大干部群众咨询、建议和投诉。在节目宣传和上线当天直播、重播期间，共接听、记录群众咨询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网络提问 57 个（其中涉及民政部门的业务有 46 个，不属于民政业务的有 11 个），接入直播室直接答复 10 个。为做好答复工作，我局领导高度重视，落实相关科室责任，认真组织答复工作，同时按属地管理原则，将有关问题转交县（市、区）民政局共同核实并答复。通过认真细致答复，群众均表示满意。

此外，我们充分利用民政微博、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介公

开政府信息，2020年市民政局与梅州日报、广电集团签订宣传合作协议，加大民政政策业务和工作情况的公开力度，双方共建宣传工作室派遣记者进驻，掌上梅州开设梅州民政频道、户外阅报栏滚动宣传、协办“赴圩节”活动等，借力专业采编优势宣传慈善公益、民生保障、政策法规等内容，今年共参加3场“赴圩节”，今后将更深入地宣传梅州民生好声音、提升福彩公益品牌形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2019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指2020年 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 减用负值表示)	处理决定数量 (指2020年办件量)
行政许可	8项(37小项)	0	170件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项	0	4件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5 个	25.503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随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不断深入推进，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信息更新量还不够大。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继续贯彻落实好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不断完善公开栏目，扩大群众知情权，做好民政工作信息公开建设，尤其是在公众关注度高、涉及民生和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方面，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梅州市人民政府网站的二级栏目“梅州市民政局”（地址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mj/>）查询。

梅州市民政局
2021年1月6日